

证券代码：000869、200869 证券简称：张裕A、张裕B 公告编号：2024-临60

##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

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30日(星期一)下午2点，会期半天；网络投票时间：2024年9月30日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—9:25,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（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）上午9:15，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（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）下午3:00。

-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烟台市大马路56号本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会议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。
- 会议主持人：周洪江先生。
-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- 见证律师：上海金茂凯德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庄慧鑫先生和张文杰女士。

## （二）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80人，代表股份367,435,618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.0785%；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2人，代表股份360,992,287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1477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278人，代表股份6,443,331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08%；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授权代表共279人，代表股份21,961,762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725%；出席会议的B股股东及授权代表共28人，代表股份15,886,131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2949%。

## （三）出席或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以及上海金茂凯德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庄慧鑫先生和张文杰女士列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本次会议详细表决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序号	表决事项	表决意见	总股数	百分比
1	关于聘任董事的议案	同意	366,267,132	99.68198891%
		不同意	1,058,755	0.28814708%
		弃权	109,731	0.02986401%
	其中中小股东：	同意	20,793,276	94.67945240%
		不同意	1,058,755	4.82090189%
		弃权	109,731	0.49964570%
	其中B股：	同意	15,078,259	94.91460822%
		不同意	801,872	5.04762299%
		弃权	6,000	0.03776879%

根据表决结果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议案：

### 1、关于聘任董事的议案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(即二分之一)以上通过。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金茂凯德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庄慧鑫、张文杰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所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

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提案，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法律意见书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一日